

牧野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

一、总体情况

牧野区城市管理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紧密结合城市管理工作实际，坚持正确、准确、及时，大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加强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工作，扩大公开范围、丰富公开形式、增强公开实效。

（一）主动公开

充分利用好政府网站信息公开专栏，认真做好信息公开、更新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对城管工作动态和公示公告、政务服务事项、行政执法公示、“双随机、一公开”等信息在政府网站平台及时公开。注重完善信息公开内容和信息发布质量，切实提高办事透明度，努力提高行政效能和公信力，为公众提供更加便利的服务。同时，充分利用城管驿站，广泛收集市民群众对城市管理工作的意见建议，及时公开发布城管工作相关信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坚持“群众事无小事”工作原则，认真办理市民投诉，2023年接听“城管110”热线电话1563个，反馈率100%，市民反映强烈的社会噪声、占道经营等城市问题得到了有效解决；建立了城市管理问题主动发现工作机制，“数字城管”接收城市管理案件41357起，结案处理数量41003起，结案率为97.06%。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年度，本机关未收到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严格按照要求通过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规范性文件栏目集中公开发布，加强城市管理领域相关政策和措施等政府信息管理，确保全面、准确、及时公开发布，做好相关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热点问题。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围绕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完善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从公开渠道、主动公开等多个方面全面提升。同时，充分利用政府网站、“牧野今朝”微信公众号、美篇等新媒体平台，及时公开发布城管工作相关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明确工作职责，形成了“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各科室具体承办，全员参与的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强化监督，规范信息公开的审查机制严格执行“谁公开、谁审查、谁负责”，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和“谁审核、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落实拟公开政府信息审批、保密审查等相关制度，切实做到“先审后发”“不碰红线”，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高效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5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5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一是主动公开信息的领域有待进一步拓展。

二是政务公开方式还需多样化，除传统的宣传方式外，新媒体的运用还不够健全。

(二) 改进情况

一是深化主动公开信息内容，挖掘信息资源，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

二是不断改进工作方法，探索新的宣传方式，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我单位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